

南昌市教育局

关于组织开展 2024 年南昌市中小学 实验教学展示活动的通知

各县(区)教体局、开发区教育事业发展中心、湾里管理局教体办，各局属学校、省属事业单位办学校、市管民办学历教育学校：

为培养教师创新精神和动手实践能力，调动广大师生设计制作教具和运用教具开展教学活动的积极性与创造性，充分发挥自制教具在实验教学中的应用，展示学校实验教学的成果，提高我市实验教学水平，拟组织开展 2024 年南昌市中小学实验教学展示活动。请各县区及学校按要求认真做好活动的组织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项目

1. 中小学自制教具展示活动
2. 中小学实验教学说课活动

二、活动相关要求

1. 中小学自制教具展示活动方案详见（附件 1）

2. 中小学实验教学说课活动方案详见（附件2）

三、参与对象

1. 自制教具：中小学实验教学学科教师

2. 实验教学说课：小学科学，中学物理、中学化学、中学生物学，中小学创客(或通用技术)教师

四、相关要求

1. 各县（区）、学校要高度重视，履行好本级职能，按照活动方案要求，组织好本级作品评审及推荐，对教师上报的作品进行审核把关，保障参与展示活动作品的质量。

2. 参与活动的所有作品均要求是参与教师的原创作品，严禁剽窃抄袭行为，在评审过程中如发现剽窃、盗用、抄袭他人成果的现象，一律取消参赛资格并全市通报批评。

五、奖项设置

1. 个人奖项

各县（区）、学校推荐的作品由南昌市教育评估监测和技术推广中心组织专家进行评审，根据市级参赛作品总数的10%、20%、30%的比例确定一、二、三等奖。

2. 优秀组织奖

活动设立“优秀组织奖”。优秀组织奖以积分制进行，一等奖5分、二等奖3分、三等奖1分，并按排名评出县区和学校优秀组织奖各三名。

联系人：南昌市教育评估监测和技术推广中心 王亮

电话：18079166373

邮箱：5253953@qq.com

地址：民德路 215 号 504 办公室（原南昌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 附件：1. 南昌市中小学自制教具展示活动方案
2. 南昌市中小学实验教学说课活动方案

